

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

大桥镇杨溪河（中桥段）水毁修复治理工程 项目造价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- 项目业主名称：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
- 地址：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
- 联系电话：0751-5238008
- 联系人：夏森彬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大桥镇杨溪河（中桥段）水毁修复治理工程项目水利工程造价服务

三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为大桥镇杨溪河（中桥段）水毁修复治理工程项目提供工程造价服务，该项目位于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，主要内容包括河坝新建工程及河床清淤工程。河坝配套设置 2 座排沙闸，用于河道水体调度及泥沙排放，保障河道行洪及生态功能。项目总投资 33.77 万元。

2. 服务类型：需编制招标控制价和工程量清单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本项目服务期为 7 个工作日，自合

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2. 方式：需编制招标控制价和工程量清单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

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乳源瑶族自治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办法》，最终价格以县前期工作审批小组审核为准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7个工作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八、验收

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总体验收。

2. 验收程序：由项目业主组织验收。

3. 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，满足项目施工及运营需求。

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若造价成果文件不符合验收标准，中介服务机构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；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，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，要求退还已支付费用并按合同总金额的10%支付违约金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提交项目造价成果文件后并业主方验收合格后，由业主方进行前期工作经费申请，待审批后按合同约定进行支付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中介服务机构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成果的，每逾期 1 日按合同总金额的 0.5‰ 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30 日的，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。

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3 月 4 日

